

# 为了人民的重托 凝聚人民的共识

## ——湖北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2024年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工作综述

湖北日报全媒体记者 王婧  
通讯员 仁轩 实习生 江婉婷

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是人民当家作主管理国家事务的重要体现。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坚持依照法定职责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实现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相统一,确保省委决策部署通过法定程序变为全省人民的共同意志,确保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 以法治力量助推省域战略规划实施

“《湖北省域战略规划》是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的统领性规划。省人大常委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跟省委决策部署,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及时作出推动规划实施的决定,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省人民的共同意志,有利于广泛凝聚磅礴力量,推动省域战略规划有效实施。”

2024年7月25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大力推动〈湖北省域战略规划〉实施的决定》。会上,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表示。

当年5月29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湖北省域战略规划》。

用中长期规划指导经济社会发展,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种重要方式,也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一再强调、重点推动的工作。《湖北省域战略规划》统筹各类规划,形成“左右叠加、上下贯通”多规合一的省域规划体系,推动各地各部门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中目标一致、步调一致。

站在全省大局主动谋划,始终与全省中心大局同向同行、同频共振,省人大常委会作出关于推动省域战略规划实施的决定。决定深刻阐明了编制实施省域战略规划的重大意义,明确了规划实施的“四个一”的总体要求,从增强国土安全韧性、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健全基础设施网络等方面,明确了规划实施的重点任务。

“人大做出这个决定,就是要将全省人民凝聚到这个规划实施当中,进一步强调了规划实施过程中的法治性。”“坚持党的领导,严格责任落实,强化法治保障,凝聚各方合力,这对于保证省域战略规划确定的构想目标的顺利完成,具有很好的推动作用。”分组审议决定草案时,有的常委会委员说。



南漳县李庙镇刘坪村顺天寨山脚下,村民们对古山寨的保护和乡村未来发展充满希望。

(湖北日报全媒体记者 田悦 通讯员 刘俊 陈月林 摄)

### 让全过程人民民主扎根“烟火深处”

“地方立法充分反映人民意愿”“监督工作有序扩大人民群众参与”“重大事项决定广泛凝聚人民意志”“选举任免工作持续推进人民认同”……

翻阅《关于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湖北实践的决定》文本,“人民”二字格外鲜明醒目,力重千钧。

今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五周年。完整的制度程序和完整的参与实践,使全过程人民民主从价值理念成为扎根中国大地的制度形态、治理机制和人民的日常生活方式。

如何让这一重大理念扎根荆楚大地“烟火深处”?

当年9月18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谋划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组织工作专班,深入开展调研,广泛征求意见,最终确定以决定的形式,形成指导今后一个时期人大工作的文件。

10月29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主要负责同志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讨论决定稿,提出认识要深刻、总结要到位、部署要精准的修改意见,工作专班按要求认真作了修改。

此后,省人大常委会征求各州市、直管市、神农架林区人大常委会等意见,邀请专家进行座谈,多次进行文稿修改。

11月29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决定。

决定包含切实增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把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贯穿人大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夯实人大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工作基础,强化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湖北实践的保障措施等5方面具体内容。

“省人大常委会作出这个决定,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实际行动,旨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不断推动新时代新征程全省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凝聚起全省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北篇章。”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负责同志在作决定草案说明时说。

### 坚持党管干部,投下明白票、选出放心人

“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人事任免议案前,听取提请机关或者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相关人选的情况。”

“省人大常委会对拟任命的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有关人员,省人民政府秘书长、厅长、委员会主任等组成人员,省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人民法院审判人员,人民检察院检察人员进行法律知识考试,由人事任免工作机构负责组织……”

2024年11月29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湖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的决定,依法调整任免对象范围,完善任免工作程序,保障和规范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

人事任免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是人民行使管理国家事务权力的具体体现。

### 链接

#### 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做出决议决定5件

- 1.关于批准湖北省域战略规划的决议;
- 2.关于大力推动《湖北省域战略规划》实施的决定;
- 3.关于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 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湖北实践的决定;
- 4.关于批准2023年省级财政决算的决议;
- 5.关于批准2024年省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 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工作

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全年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47人次,修订人事任免工作条例,保障和规范全省各级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

严格执行人事任免法定程序,组织任前法律知识考试57人次,拟任职发言9人次,向74名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组织宪法宣誓16人次。

一年来,省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工作程序,严把任职资格审查、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拟任职发言、表决任命等“关口”,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47人次,确保省委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地方国家机关领导干部,为改革发展提供组织保障。

严格执行人事任免法定程序,组织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向74名被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常委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宪法宣誓,增强国家公职人员的宪法意识、责任意识和公仆意识。

“要以条例修改为契机,认真做好人事任免工作,确保投下明白票、选出放心人,监督被任命人员为人民掌好权、用好权,更好地服务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人民谋幸福。”审议决定草案时,有的常委会委员表示。

新征程赋予新使命,新担当创造新未来。省人大常委会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更好地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在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道路上迈出更加坚实的步伐。

## 66项措施持续推动 党建与业务从“相融”到“深融”

# 湖北检察多个队伍建设案事例获全国推介

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时强调,要紧紧围绕抓改革促发展加强党的建设,提振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

2024年以来,省检察院党组明确66项具体任务和16项年度重点任务,以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全面加强政治建设、业务建设、职业道德建设,推动最高检《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的意见》落地见效,持续锻造堪当时代重任、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鄂检铁军。

湖北日报全媒体记者 周寿江  
通讯员 刘怡廷

### 立根固本:筑牢政治忠诚

人勤春早。2024年新春伊始,全省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工作会议召开,省检察院负责人就做好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提出“五个必须”要求,摆在首位的便是必须提升政治引领力,毫不动摇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

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紧盯政治建设这个新时代新征程检察队伍建设的根本任务,健全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机制,依托鄂检青年讲堂、名师大讲堂、检察官论坛等平台开展集体研学,持续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擦亮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

“以党的创新理论说办案、讲工作”活动是我省检察机关推进党建与业务融合的一大亮点。不久前,省检察院负责人出席“全省检察机关年轻干部培训班”分组讨论课堂,与学员们围绕“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主题展开热烈研讨,引导大家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准确把握“三个善于”(善于从纷繁复杂的法律事实中准确把握实质法律关系,善于从具体法律条文中深刻领悟法治精神,善于在法理情的有机统一中实现公平正义)的主旨要义,一体提升政治素养和业务素质,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为引导干警更好做到讲政治与讲法治有机统一,省检察院探索建立“以党的创新理论说办案、讲工作”开展情况跟踪问效工作机制,探索建立以条线为主体的三级检察院党建工作联创联建机制,相关做法被最高检评为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创新典型案例。



2024年11月30日,第三届湖北省公诉人与律师电视论辩赛决赛在汉举行。图为比赛现场。

(湖北日报通讯员 胡正享 摄)

在省检察院党组的引领带动下,全省各地检察机关党建与业务不断从“相融”走向“深融”。

武汉市江岸区检察院第三党支部《“雁行工作法”推进党建业务融合发展 打造知识产权检察保护“江岸模式”》在第三批全国检察机关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典型案例评选中获评“优秀事例”。

宜昌市检察院以“三峡生态检察官”品牌创建为抓手,将党建活动开展到办案现场,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决扛起长江大保护的政治责任。2024年,该品牌获评第四届全国检察机关优秀检察文化品牌。

襄阳市城郊地区检察院《苔花盛比牡丹开》机关党建经验在省委直属机关工委发布的2024年全省“机关党建创新榜”中被评为优秀案例。

### 提质增效:突出科学管理

上月30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发布行政公益诉讼典型案例(第二批),我省麻城市检察院诉该市相关行政单位

不履行燃气工程安全监管职责公益诉讼案、十堰市茅箭区检察院诉十堰市某行政管理单位不履行公民个人信息保护监管职责公益诉讼案入选。

2024年,省检察院按照一体抓好“三个管理”(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的实践要求,研究制定《关于一体抓好“三个管理”促进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若干措施》,引导全省各级检察机关、广大检察人员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以高水平管理促进高质效办案。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共有26个案例入选最高检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

“‘三个管理’可以将对‘案’的评价与对‘人’的管理统筹起来,有助于更好督促基层检察官提升办案质效。”黄石市黄石港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建华有着直观感受,他说,一体抓实数据宏观分析功能与微观案件评查,健全案件自查、检查、评查机制,推广“智慧评查”“一案一评”工作模式,推进案件评查、反向审视与追责问责贯通衔接,切实促进了检察人员严格依法办案、公正司法。

强化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也是我省加强科学管理的关键一环。通过健全一体履职机制,狠抓重大敏感案件台账管理制度和请示报告制度落实,上级检察院对疑难复杂敏感案件的指导督办力度不断增强,承办人的办案主体责任和院领导的监督管理责任不断压实。

科学管理激活战斗力。全省各级检察院围绕“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基本价值追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一体推进队伍建设、业务建设、纪律作风建设和基层基础建设,打造了一批亮点工作品牌,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履职能力显著提升。

丹江口市检察院创建的“‘益’心护源”生态检察品牌,一心一意维护公益,凝心聚力保护水源地,实现高质效、一体化办理涉水环境污染类、资源破坏类案件,用检察实绩倾力守护“一泓清水永续北上”。

秭归县检察院成立“橙爱”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跨部门、跨条线组建“心尖上的检察”履职团队,以“橙”心护少年,工作室先后获评“全国巾帼文明岗”“全省示范性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全省青少年维权岗创建单位等荣誉。

武汉市青山区检察院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打造“制度导行、服务践行、专项促行、赋能助行”的“青民力行”民事检察工作品牌,关注农民工、妇女、未成年人等特殊人群权益保护,提供支持起诉服务,综合运用“公开听证+诉前调解+支持起诉+司法救助”等多种途径,促进矛盾纠纷化解,最大限度减轻当事人诉累,兜底特殊群体权益保障。

襄阳市检察院组建有1名全国优秀公诉人、2名全省刑检业务标兵等业务骨干参加的“浩然清锋”职务犯罪检察团队,致力解决新型、疑难问题,提升襄阳职务犯罪检察工作整体素质。2024年2月,该团队被最高检确定为第二批全国检察机关重大职务犯罪案件办理团队(基地)。

### 蓄势聚力:强化素能建设

“我想做一个有力量、有担当、有温度的检察官,把从教练和队友们身上学到的宝贵经验反哺到工作中去。”虽第三届湖北省公诉人与律师电视论辩赛决赛已结束一个多月,但回忆起比赛时的“激烈交锋”,襄阳高新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高瑞玲仍感慨万千,在决赛中获评“优秀辩手”的她,论辩赛不仅仅是一场比赛,更是一次学知识、强素能

的研修之旅。

为更好激活检察人才培育的“一池春水”,我省检察机关不断完善专业素能培养体系,把“三个善于”理念纳入政治轮训、同堂培训、岗位练兵,组织开展“十佳刑事出庭案例、出庭检察官评选”“法律文书和审查报告评选”等活动,大力实施年轻干部培养“三个一批”工程,“订单式”开展教育培训,持续细化人员分类管理,推进队伍文化强检、文化润检,深化职业素养和职业伦理建设,涵养新时代湖北检察职业精神,促进队伍素能整体提升。

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16个集体、个人获得省部级表彰(表扬),8个集体获省级工作部门表彰,32人入选最高检人才库。

基层检察院是检察工作的基石。为打通检察队伍建设的“最后一公里”,省检察院制定基层院高质量发展综合指引,综合考量114个基层院发展禀赋,分3个赛道明确工作重点,促进基层活力迸发、竞进提质。在为基层办实事解难题方面,细化明确9个基层突出问题攻坚行动项目。在全国率先建立省级层面基层院跨区域共建互助机制,组织14个省内基层院与上海、浙江、广东三省市先进基层院结对共建,打出“引领+解难+结对”的发展组合拳。

严管即是厚爱。过去一年,湖北检察机关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抓好“三个规定”执行,统筹推进政治督察、巡视巡察等工作,持续完善推进“三不腐”、防治“灯下黑”机制;深入开展“抓落实、求极致、强作风”专项整治活动,瞄准4个方面问题细化9个具体举措,系统深入、靶向纠治,健全完善工作机制100余项,确保长治长效;综合运用述廉述职、集体廉政谈话等措施,强化“关键少数”管理监督,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不断优化。

## 荆楚检察

(第61期)

